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846.48 万元人民币。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金额 (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1	公司	唐山高新区发展改革局	2018 年度升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19 年 1 月	32.11	唐高发改（2018）130 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	公司	唐山高新区发展改革局	唐山市 2018 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9 年 1 月	160.00	唐高发改（2018）133 号	否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社保补贴	2019 年 1 月	13.07	冀财社（2016）158 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4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奖励金	2019 年 2 月	0.25	唐财预（2018）41 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5	公司	中共唐山高新区工委	2018 年度突出贡献奖	2019 年 3 月	20.00	唐高党字（2019）3 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6	公司	唐山高新区商务局	2018 年度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	2019 年 3 月	3.38	唐高商发（2019）9 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金						
7	公司	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8年唐山市标准化资助资金(第二批)	2019年6月	11.00	唐市监字(2019)85号	否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8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	606.67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846.48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160.00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686.48万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675.48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11.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160.00万元。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的政府补助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需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